

2020-08-21

【轉知】8/17起台南市搭公車、計程車、轉運站應全程配戴口罩」

公告單位：工安科

因應 COVID-19 疫情發展，並配合中央及市府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特定場所應配戴口罩新規定，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自 8 月 17 日起重新升級公共運輸防疫措施，全面要求搭乘大臺南公車、計程車、及進入轉運站之乘客應全程配戴口罩，以保障所有乘客及駕駛之健康。

交通局王銘德局長表示，市長黃偉哲密切注意國內疫情狀況，認為台南市有再提高相關防疫措施之必要，宣佈室內空間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之場所應強制戴上口罩。考量公共運輸屬密閉空間，且乘客上、下車及站內移動過程難免有近距離接觸之風險，保持社交距離難以落實，為降低彼此間之感染風險，即日起全面要求搭乘大台南公車、計程車及進入轉運站應全程戴口罩，並呼籲乘客隨身攜帶口罩備用。

公共運輸處長吳俟之表示，已請市區客運、計程車業者及轉運站管理單位立即更新車輛、場站內之公告，並請第一線站務、駕駛人員加強宣導。為避免防疫破口，如有違反規定不配合者，除可拒載外亦可能面臨 3,000-15,000 元之處罰，請民眾搭車時務必配合防疫措施。

資料來源：https://www.tainan.gov.tw/News_Content.aspx?n=13370&s=7703096